

嘉義市辦理毒物及關注化學物質源頭查核與管理欠妥，審計機關促請改善

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下稱環保局)辦理毒物及關注化學物質源頭查核與管理情形，經審計部臺灣省嘉義市審計室查核發現，僅半數列管業者更新防災基本資料，及未賡續追蹤無法查訪輔導之化工原料業者等，經函請檢討改善，已全面更新業者防災基本資料並強化查訪輔導機制，提升災防搶救效能及確保食品安全。

審計室指出，為提供各災害業務單位毒化物事故發生資訊，提升搶救效能，及避免食品添加非法化學物質，造成食安問題，環保局配合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修正，於 110 年度請轄內列管之 30 家業者完成各項化學物質及緊急應變防災資料更新，並於 108 至 110 年度辦理毒物及關注化學物質源頭查核管理計畫，每年查訪輔導列管名冊外之化工原料業者至少 40 家次。

然而，審計室於 110 年 9 月查核發現，環保局列管之 30 家業者僅半數更新防災基本資料並報經審查；又 108 至 110 年度雖已查訪輔導列管名冊外之業者 58 家次、60 家次、72 家次，惟另有 10 家、9 家、5 家業者因故或拒絕接受查訪輔導，該局亦未於隔年賡續追蹤辦理，審計室遂於 110 年 12 月函請環保局檢討改善。

審計室表示，經追蹤改善情形，截至 111 年 9 月底止，環保局列管之業者已全面更新防災資料並報經審查，並將無法實質查訪輔導業者列入預約訪查或隔年優先稽查對象，以強化查訪輔導機制，提升災防搶救效能及確保食品安全。



嘉義市查訪輔導化工原料業者
(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提供)